

## 鲤鱼门公园简介

### 市区中宁静的绿洲

-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辖下的鲤鱼门公园位于港岛柴湾区，遥望鲤鱼门海峡，占地 22.97 公顷，是市区首个度假村，于一九八八年开放给市民使用。公园四周遍植树木，园林景色优美，环境恬静宜人，空气清新，是调剂都市紧张生活的消闲好去处。



(租用人士请注意：度假营的营舍、活动设施和餐厅等分布于山坡上不同位置，以行人道相连。)

### 方便快捷的交通

鲤鱼门公园位于港岛东区阿公岩与杏花邨之间。沿柴湾道经柴湾儿童游乐场侧的一条小路可直达公园，路口对面为筲箕湾消防局。如乘搭港铁，可在筲箕湾站下车，换乘的士或步行约三十分钟。此外，还可选择乘搭往柴湾区的公共巴士、专线小巴或公共小巴，在柴湾道下车后步行约十分钟。途经柴湾道的巴士路线有 8、8H、8X、9、14、49X、81、81A、82、82S、780 和 780P 号，过海隧道巴士路线有 A12、106、106P、118、382、606、606X、613A、682、682A、682B、682P、694、694S、907D 和 976A 号，专线小巴路线则有 20、65、65A、66 及 66A 号。



#鲤鱼门公园不设停车场或停车位。

### 极具特色的营舍

- ◆ 公园内六座营舍均属二十世纪初欧洲式建筑物，每座都有宽敞的露台，极具特色，可供 282 人住宿。营舍中四座为家庭营舍，两座为团体营舍。家庭营舍可供 232 人入住，营舍内设有睡房、共享淋浴室及洗手间，在夏季(五至十月期间由下午四时至翌日上午八时)各单位均冷气开放。两座团体营舍共有 12 间睡房，分别可供 30 人及 20 人入住，每座营舍均设公共淋浴室及洗手间，并有冷热水供应。



## 多元化的设施

### 室内设施



- ◆ 室内设施包括一座康乐馆，馆内设有多个康乐室，可进行箭艺、舞蹈、地壶球、手工艺、门球、乒乓球、美式桌球、运动攀登、棋艺游戏、气垫球及足球游戏机等活动。此外，设有体感游戏机室、一个壁球场、一个儿童乐园、一座有六个活动室的训练中心、一间可容纳 400 人的餐厅、一间设有快餐亭的咖啡阁，以及卡拉 OK 室、电视室及阅读室。

### 户外设施

- ◆ 户外设施包括一个可进行足球、门球和集体游戏活动的草地球场、一个网球场、两个羽毛球场、一个可进行篮球、排球及单车活动的硬地球场、一个绳网阵、四个儿童游乐场、两个烧烤区和多个休憩处等。公园内还有一间骑术学校。



#草地球场及硬地球场暂停开放

### 园艺设施



- ◆ 公园内设有多个园景区及园艺设施，包括芳香花园、自然径、兰屋、非洲紫罗兰屋及示范苗圃等，为爱好大自然及植物的人士提供好去处。此外，还有一座设有展览厅的园艺馆，展出香港常见植物的图片及标本，供营友观赏。公园亦不时举办一些教育与趣味并重的园艺活动，欢迎营友参加。

# 活动指南

## 康乐及体育活动

### 1. 营友活动时间表

宿营			
时间	活动内容		
	〔甲〕入营日	〔乙〕翌日至第四日	〔丙〕出营日
上午 8:15	/	早餐	早餐
上午 9:00 至上午 11:00		康体活动	康体活动
上午 11:00 至中午 12:00		自由活动(见备注 3)	收拾行李 (11:30 前交还营舍锁匙)
中午 12:00		午膳	午膳
下午 1:00		自由活动(见备注 3)	离营
下午 2:30 至下午 3:00			入营 / 自由活动(见备注 3)
下午 3:00 至下午 3:30		办理入营手续	/
下午 3:30 至下午 6:00		康体活动	
下午 6:00 至下午 6:30		自由活动(见备注 3)	
下午 6:30		晚膳	
晚上 7:30 至晚上 10:00	康体活动		
晚上 11:00	休息		

- 备注：
1. 两日一夜宿营活动，请参阅时间表〔甲〕及〔丙〕。
  2. 三日两夜或以上的宿营活动，请参阅时间表〔甲〕、〔乙〕及〔丙〕。
  3. 营友可自由享受休闲设施包括电视室、儿童游乐场、咖啡阁、兰屋、园艺馆、自然径、芳香花园及其他休憩设施等。
  4. 有关膳食安排，请最迟于入营日一星期前透过 WhatsApp 9882 0583 自行与本公园的膳食承办商联络。

日营	
时间	活动内容
上午 9:30 至上午 11:00	办理入营手续/自由活动(见上述备注 3)
上午 11:00 至下午 12:45	康体活动
下午 1:00	午膳
下午 1:45 至下午 3:15	康体活动
下午 3:15 至下午 4:30	离营/自由活动(见上述备注 3)

黄昏营	
时间	内容
下午 4:30 至下午 5:30	办理入营手续/自由活动(见上述备注 3)
下午 5:30 至晚上 7:30	康体活动
晚上 7:30	晚膳
晚上 8:30 至晚上 10:00	康体活动
晚上 10:00 至晚上 10:30	离营

## 2. 康乐活动时间

### 日营

上午 11:00 - 下午 12:45  
下午 1:45 - 3:15

### 宿营

下午 3:30 - 6:00  
晚上 7:30 - 10:00  
翌日上午 9:00 - 11:00

### 黄昏营

下午 5:30 - 7:30  
晚上 8:30 - 10:00

下列活动项目并非全部开放，请留意公园简介和告示牌关于每日活动的内容和开放时间

活动项目	活动地点	参加办法	附注
1. 棋艺、飞镖、电子游戏机	第 10 座康乐馆地下服务台	请至第 10 座康乐馆地下服务台登记及借用器材	飞镖场只准 9 岁或以上人士使用(18 岁或以下儿童须由成人陪同)
2. 气垫球	第 10 座康乐馆地下篮球机及气垫球室		每节 30 分钟
3. 儿童气垫球及小型桌球	第 10 座康乐馆地下儿童气垫球及小型桌球室		
4. 乒乓球	第 10 座康乐馆二楼乒乓球室		
5. 羽毛球	户外羽毛球场(第 10 座前面)		
6. 网球	网球场(第 18 座侧)		
7. 匹克球			
8. 美式桌球	第 10 座康乐馆二楼桌球室		
9. 壁球	第 28 座壁球场(第 25 座营舍侧)		
10. 篮球/排球 #	硬地球场(第 21 座侧)		每节 30 分钟
11. 足球 #	草地球场		每节 15 分钟
12. 手工艺	第 10 座康乐馆地下手工艺室		由公园职员操作 影音播放
13. 室内门球	第 10 座康乐馆二楼室内门球室		----
14. 地壶球	第 10 座康乐馆三楼地壶球室	自由参与	----
15. 体感游戏	第 18 座地下体感游戏机室		----
16. 单车 #	硬地球场(第 20 座侧)		----
17. 卡拉 OK	第 20 座卡拉 OK 室		----
18. 足球游戏机	第 17 座综合活动馆地下		----
19. 康乐棋	第 10 座康乐馆二楼康乐棋区		----
20. 电视欣赏	第 10 座康乐馆地下电视室及第 18 座综合活动馆地下电视室		----
21. 室外儿童游乐场	咖啡阁外、第 10 座对面及第 25 座侧		----
22. 篮球机	第 10 座康乐馆地下篮球机及气垫球室		----
23. 儿童乒乓球	第 17 座综合活动馆二楼		每节 45 分钟，欢迎 9 岁或以下营友参加，需由成人陪同
24. 室内运动攀登	第 10 座康乐馆地下室内运动攀登室	----	
25. 儿童乐园	第 9 座(第 10 座对面)	请与 10 座服务台联络	----
26. 营内定向游踪 *	营地内指定地点		----

# 该项活动 / 设施暂停开放。

\* 由于场地并无泛光灯照明，该项活动 / 设施晚上暂停开放。

### 3. 教练指导的康体活动时间

日营		宿营	黄昏营
上午 11:00	- 下午 12:30	下午 3:30 - 5:30	晚上 6:00 - 7:00
下午 1:45	- 3:15	晚上 7:30 - 10:00	晚上 8:30 - 10:00
		翌日上午 9:30 - 11:00	

活动项目	活动地点	参加办法	附注
1. 舞蹈/健体	第 10 座康乐馆地下舞蹈室	请直接到各活动场地登记	每节 30 分钟
2. 射箭	第 10 座康乐馆三楼室内射箭室		每节 30 分钟 欢迎 8 岁或以上营友参加
3. 绳网 *	绳网阵(第 6 座对面)		每节 45 至 60 分钟 欢迎身高 1.2 米或以上营友参加; 本署有权要求参加者接受摸高测试。

\* 由于场地并无泛光灯照明，该项活动 / 设施晚上暂停开放。

### 4. 园艺活动(只限日间):

活动项目	活动地点	参加办法	附注
1. 苗圃参观	第 23 座苗圃	自由参观	-----
2. 兰花参观	第 6 座兰屋及 第 6A 座紫罗兰屋	自由参观	开放时间: 上午 9 时 30 分 至下午 6 时
3. 园艺馆	第 15 座园艺馆	自由参观	开放时间: 上午 9 时 30 分 至晚上 10 时
4. 自然径	由第 10 座往兰屋之小径	自由参观	-----
5. 芳香花园	第 5 座侧	自由参观	-----

备注: ★ 节目组将视乎当天的营友人数及天气情况等因素，决定于营期内提供的活动；营友可以先到先得的形式参加。

★ 参加者应穿着合适的运动服装，部分活动如单车、绳网、门球及运动攀登等，不可穿着高跟鞋、凉鞋或拖鞋的人士参与。

◇ 如遇恶劣天气或突发事件，当天活动及场地的借用时段可能会取消，恕不另行通知。请留意当日营地简介及宣布。

◇ 如对上述活动安排有任何查询，请致电 2568 7380 与节目组职员联络。

## 5. 特别康体活动（须于入营前与节目组联络以便安排）：

骑马活动（鲤鱼门公众骑术学校）

时 间： 逢星期三、五 上午 10 时至 11 时  
逢星期二至五 下午 3 时至 4 时  
逢星期六 下午 4 时至 5 时  
逢星期日、一 活动暂停

（以上时间只供参考，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年龄及重量限制： 1. 参加者年龄需在 6 岁或以上，体重 70 公斤以下。  
2. 骑大马者：体重 70 公斤以下。  
3. 骑小马者：体重 48 公斤以下。

活动形式： 1. 个人试骑：每位参加者可在教练指导下于 30 分钟内策骑一匹马。  
2. 小组试骑：每组 2 至 3 人可在 30 分钟内轮流策骑一匹马。

每节费用：

星期二至五 (9 月至 6 月)	星期二至五 (7 月至 8 月)	星期六及 公众假期
31.5 元	60 元	60 元

※每节 30 分钟※

（营费并不包括骑马活动所需费用）

备 注： 1. 参加者须穿着合适的运动服装，如有袖上衣、长裤及低踭鞋或靴。  
2. 活动由教练以粤语指导，英语指导则需事先预约。  
3. 平日上午骑马活动每节最多提供三匹马；下午骑马活动每节最多提供四匹马，星期六下午骑马活动每节最多提供三匹马，可策骑的马匹数目会按鲤鱼门公众骑术学校实际供应数目而调整。  
4. 每节名额有限，先到先得，额满即止。

## 免费穿梭巴士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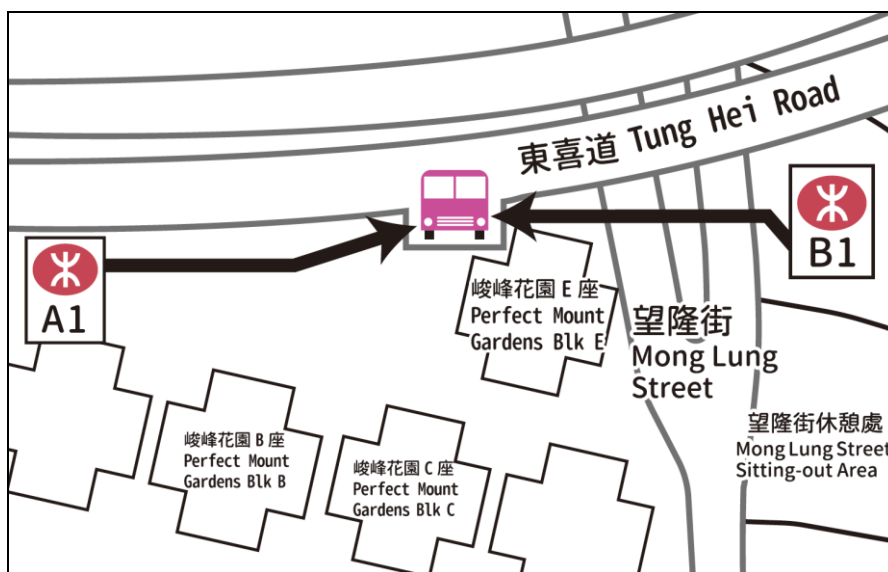
鲤鱼门公园于下列时间提供免费穿梭巴士服务，接载营友往返筲箕湾港铁站：

星期一至日及公众假期

	鲤鱼门公园开		筲箕湾港铁站开 (东喜道与望隆街交界邮政署及康文署专用车位， 近港铁站 A1 或 B1 出口)
<b>(1)</b>	下午	<b>1:00</b>	<b>(1)</b> 上午 <b>9:30</b>
<b>(2)</b>	下午	<b>1:30</b>	<b>(2)</b> 上午 <b>10:00</b>
<b>(3)</b>	下午	<b>2:00</b>	<b>(3)</b> 上午 <b>10:30</b>
<b>(4)</b>	下午	<b>2:30</b>	<b>(4)</b> 下午 <b>1:15</b>
<b>(5)</b>	下午	<b>3:00</b>	<b>(5)</b> 下午 <b>1:45</b>
<b>(6)</b>	下午	<b>3:30</b>	<b>(6)</b> 下午 <b>2:15</b>
<b>(7)</b>	下午	<b>4:00</b>	<b>(7)</b> 下午 <b>2:45</b>
<b>(8)</b>	下午	<b>4:30</b>	<b>(8)</b> 下午 <b>4:45</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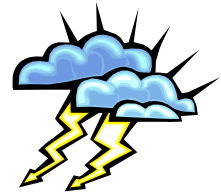
穿梭巴士贴有「鲤鱼门公园」标记，营友请凭收据登车。穿梭巴士以 16 座或 24 座旅游巴为主。座位有限，先到先得。如未能登车，请自费使用其他交通工具往返鲤鱼门公园。

### 免费穿梭巴士位置图 — 筲箕湾上落车点



- 注：
- 1) 穿梭巴士站位于东喜道，近望隆街。营友可按照上图所示由筲箕湾港铁站 A1 或 B1 出口步行前往。
  - 2) 营友须自行安排往返本公园的交通。由本公园提供的免费穿梭巴士服务的服务时间 / 班次 / 路线 / 载客人数或会按实际情况调整，恕不另行通知。如有查询，请于办公时间（星期一至五：上午 8 时 30 分至下午 5 时；星期六：上午 8 时 30 分至中午 12 时，公众假期除外）致电 2568 7455，或于活动当日致电 2568 7380 与本公园职员联络。

## 恶劣天气下的安排



### 1. 日营

如入营当日上午七时三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信号、黑色暴雨警告信号或「极端情况」仍然生效，营友无须入营，所缴费用将获退还。如在上午七时前上述警告信号已取消，则公园照常开放，营友如不入营将视为弃权，所缴费用恕不退还。

### 2. 宿营及黄昏营

如入营当日中午十二时三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信号、黑色暴雨警告信号或「极端情况」仍然生效，营友无须入营，所缴费用将获退还。如在中午十二时前上述警告信号取消，则公园照常开放，营友如不入营将视为弃权，所缴费用恕不退还。

### 3. 已入营的营友

如营友在入营后，天文台发出三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信号，营友必须离营，当天营费将会根据《度假营一般使用条件》予以退还。如因天气恶劣而影响度假营的正常运作，公园职员会根据当时情况决定营友是否需要离营。

### 4. 申请发还营费

营友如因恶劣天气而被取消营期或应要求离营，可在原定入营日起计 30 天内凭本署发出的营费收据，申请发还部分或全部营费。

### 5. 空气质素健康指数

#### (i) 「高」健康风险级别（空气质素健康指数：7）

活动如期举行。环境保护署呼吁心脏病或呼吸系统疾病（如冠状心脏病和其他心血管疾病、哮喘及慢性阻碍气管疾病，包括慢性支气管炎和肺气肿）的患者、儿童和长者应减少户外体力消耗，以及减少在户外逗留的时间，特别在交通繁忙地方。心脏病或呼吸系统疾病患者在参与体育活动前应咨询医生意见，在体能活动期间应多作歇息。由于空气污染对不同人士的影响不一，如营友有疑问或感到不适，应征询医生的意见。

#### (ii) 「甚高」健康风险级别（空气质素健康指数：8 至 10）

活动如期举行。环境保护署呼吁心脏病或呼吸系统疾病（如冠状心脏病和其他心血管疾病、哮喘及慢性阻碍气管疾病，包括慢性支气管炎和肺气肿）的患者、儿童和长者应尽量减少户外体力消耗，以及尽量减少在户外逗留的时间，特别在交通繁忙地方。一般市民应减少户外体力消耗，以及减少在户外逗留的时间，特别在交通繁忙地方。由于空气污染对不同人士的影响不一，如营友有疑问或感到不适，应征询医生的意见。


#### (iii) 「严重」健康风险级别（空气质素健康指数：10+）

活动如期举行。环境保护署呼吁心脏病或呼吸系统疾病（如冠状心脏病和其他心血管疾病、哮喘及慢性阻碍气管疾病，包括慢性支气管炎和肺气肿）的患者、儿童和长者应避免户外体力消耗，以及避免在户外逗留，特别在交通繁忙地方。一般市民应尽量减少户外体力消耗，以及尽量减少在户外逗留的时间，特别在交通繁忙地方。由于空气污染对不同人士的影响不一，如营友有疑问或感到不适，应征询医生的意见。

# 公园使用守则



## 甲. 营友注意事项及一般守则

1. 申请人(负责人)及同行营友或团体需办妥正式手续才可进入公园, 申请人(负责人)必须为所订营期的营友之一。入营期间, 申请人(负责人)将代表该组营友, 个别营友的要求可能不受理。
2. 如在入营前或营期中需更换负责人, 请尽早向公园提出申请, 且须有充分理据支持; 同时须指派一位年满 18 岁而本身为香港居民的同行营友担任替补人员, 并提交其个人资料。公园会按个别情况酌情考虑。
3. 入营期间, 营友资格不能随意转让。
4. 营友请依照预先安排的时间入营及离营, 并请带备身分证明文件, 以供公园职员查阅。
5. 若参加人数及身分与申请表上不符,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有权向申请人(负责人)或团体追讨有关营费的差额。
6. 请佩戴营友证于身上当眼处。如有遗失, 请立即通知节目组职员。
7. 请勿在住宿单位内煮食或于活动室内进食。
8. 车辆未经批准不得停泊在公园内。凡残疾人士或有特殊需要的人士, 必须于营期最少 10 天前向公园提出书面申请。申请获批后, 车辆在进入公园后须立即在指定位置停泊。为顾及营友安全, 严禁有关车辆在公园内其他地方行驶或停泊。详情请向公园办事处/节目组查询。
9. 请使用单层旅游巴士接载营友。
10. 营友需经公园餐厅承办商预先安排才可进行烧烤活动。
11. 儿童在公园游玩时, 必须由家长或成人陪同及照顾。
12. 请爱护花草树木, 并保持公园整洁。
13. 公园内的场地及设备, 如不宜进行活动时, 公园职员有权暂时停止或取消该项活动。
14. 请勿携带贵重物品进入公园。如有损失或毁坏, 公园恕不负责。
15. 请勿携带犬只及宠物进入公园, 导盲犬除外。
16. 公园的设备及借出的用品, 如有遗失或故意损坏, 营友须负责赔偿。
17. 为保持公园环境宁静, 营友请勿喧哗嘈吵。收音机、录音机及其他音响器材, 只能在不妨碍别人安宁的原则下使用。
18. 请勿在公众地方赤体或穿着睡衣裤。
19. 请勿走近山坡及草丛, 未经许可请勿走进非营友活动范围, 例如骑术学校。
20. 未经许可, 请勿张贴宣传海报、悬挂横额或旗帜。
21. 公园内可能有工程车辆来往, 请营友小心。
22. 晚上 11 时后, 营友请留在营舍内并保持安静。
23. 一切违反香港法律或扰乱公安之任何活动, 例如没有停车熄匙、酗酒、聚赌及吸毒等, 均在严禁之列, 违者报警查办, 所缴的费用亦不予发还。
24. 凡不遵守公园守则人士, 本公园职员均有权请其立刻离营, 所缴一切费用, 概不发还。
25. 营费一经缴付, 除因特别情况外, 将不获发还。
26. (a) 租用人 / 使用者必须遵守并确保其相关人士必须遵守所有适用于香港的法律。  
(b) 租用人 / 使用者及其相关人士不得参与或涉及任何行为或活动, 而该行为或活动以任何方式相关并:
  - (i) 违反任何国家安全法律;
  - (ii) 构成或导致危害国家安全罪行的发生;
  - (iii) 按康文署的合理意见, 可能构成或导致危害国家安全罪行的发生; 或
  - (iv) 按康文署的合理意见, 属于或会属于不利于国家安全或香港的公众利益。(c) 在第 26(b)及 27(b)条中:
  - (i) 「国家安全」具有《维护国家安全条例》(2024 年第 6 号) 所赋予的含意;
  - (ii) 「国家安全法律」是指所有与维护国家安全相关及不时在香港实行或实施的法律和法例, 包括根据《2020 年全国性法律公布》(2020 年第 136 号法律公告) 在香港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及《维护国家安全条例》;
  - (iii) 「危害国家安全罪行」具有《维护国家安全条例》所赋予的含意;
  - (iv) 租用人 / 使用者的「相关人士」是指
    - (A) 任何直接或间接以任何形式涉及租用或使用有关设施的人士, 而该人士为:
      - (1) 如租用人 / 使用者是有限公司, 则指其股东、董事、成员、雇员、代理人或承办商;
      - (2) 如租用人 / 使用者是担保有限公司, 则指其成员、董事、高级人员、雇员、代理人或承办商; 及
      - (3) 在其他情况 (包括如租用人 / 使用者是非法人团体), 则指其合伙人、成员、高级人



员、雇员、代理人或承办商；及

(B) 任何租用人 / 使用者准许进入场地或设施的人；

(v) 为免生疑问,「参与」、「涉及」及其字词变异均包含协助、教唆、怂使、煽惑、推动及促使他人作出或不作出某作为或事宜；及

(vi) 康文署就第 26(b)(iii), 26(b)(iv)及 27(b)条描述的任何情况是否出现所作出的裁决, 对租用人 / 使用者而言属最终决定及不可推翻, 并对租用人 / 使用者具有约束力。

27. 在不影响康文署任何其他权利的情况及尽管一般条件中有不同规定, 康文署保留权利基于以下任何理由即时取消租订及 / 或终止场地或设施的使用而不作补偿:

(a) 违反第 26 条一般条件; 及

(b) 按康文署的合理意见, 租用人 / 使用者及 / 或其相关人士使用场地或设施属于或会属于不利于国家安全或香港的公众利益。

## **乙. 更改资料**

营友如须增加入营人数, 请于入营前七个工作天致电 2568 7455 与公园职员联络。所有修改事项均必须以书面申请, 公园职员会按实际情况审批, 经批准后方可作实, 否则不予接纳。

## **丙. 查询及联络方法**

### **(i) 入营前查询**

a. 营友在入营前如需查询有关营舍资料、活动及其他安排, 可于办公时间内, 逢星期一至五上午 8 时 30 分至下午 5 时及星期六上午 8 时 30 分至中午 12 时 [ 公众假期除外 ] 致电: 2568 7455/ 2568 7380 或电邮 [lymp@lcsd.gov.hk](mailto:lymp@lcsd.gov.hk) 与公园职员联络。

b. 有关膳食查询、订餐及缴费等事宜, **请最迟于入营前一星期前透过 WhatsApp 9882 0583 自行与本公园的膳食承办商联络**, 详情请参阅「膳食安排」资料。

### **(ii) 入营后查询**

a. 营友在入营后若有任何查询或意见, 欢迎到公园办事处/节目组与当值职员洽谈。

b. 宿营营友晚上 11 时后, 若有紧急或突发事故需要协助, 可以利用以下办法联络当值职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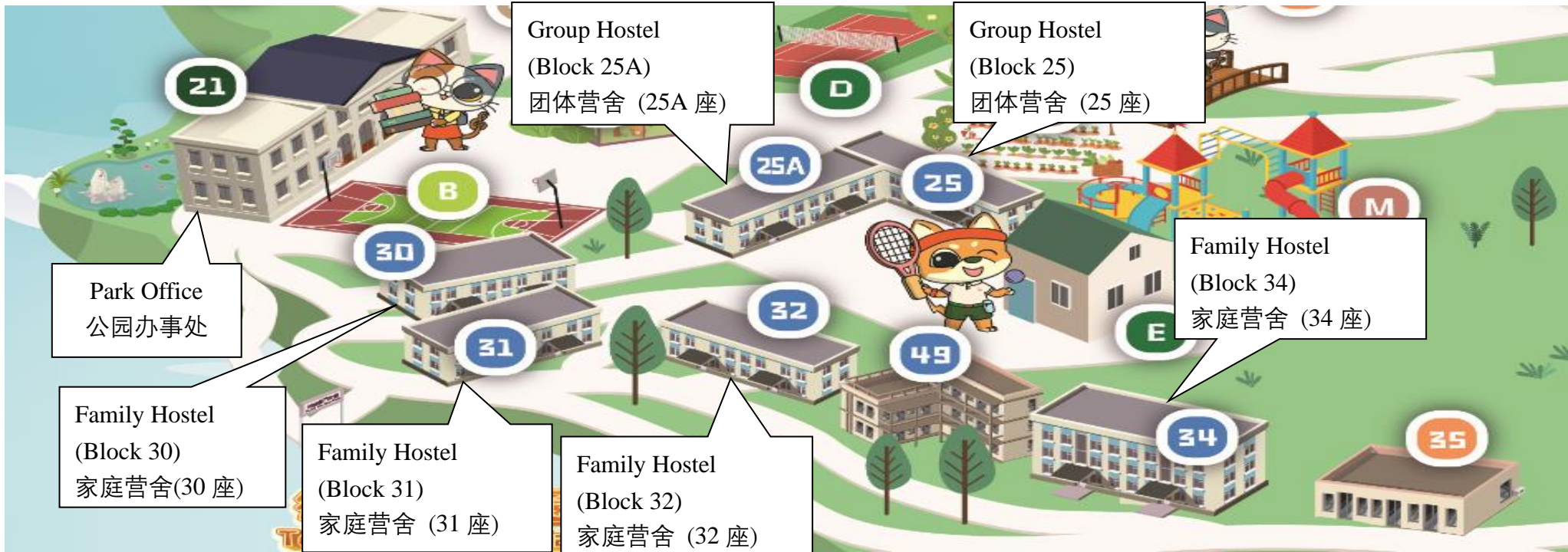
● 前往公园闸口通知当值护卫; 或

● 按设于每座营舍地下的「紧急电话」与当值职员联络。

(iii) 如需查询其他活动、借用活动室、穿梭巴士服务或恶劣天气等安排, 可致电 2568 7380 与节目组职员联络。

\*\*\*\* 租用人士请注意: 公园的营舍、活动设施和餐厅等分布于山坡上不同位置, 以行人道相连。 \*\*\*\*

# 鲤鱼门公园营舍分区



营舍地势图

